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9月15日，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营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营销公司”）通过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购置关联人广州市城兴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兴公司”）持有的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自编第4栋物业，打造“创新发展中心”。标的资产交易价格4.9亿元（含增值税），总建筑面积20,333.4818平方米。具体内容详见《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

近日，营销公司与城兴公司签订了《资产买卖合同》。本次交易的后续进展情况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5日

● 报备文件

资产买卖合同